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在江苏三超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17日以口头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邹余耀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邹余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

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经审议，董事会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唐昕淼（主任委员、召集人）、蔡啟明、刘建勋。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蔡啟明（主任委员、召集人）、唐昕淼、狄峰。

3、提名委员会：左敦稳（主任委员、召集人）、邹余耀、蔡啟明。

4、战略决策委员会：邹余耀（主任委员、召集人）、姜东星、赵贵宾、左敦稳、蔡啟明。

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邹余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海鑫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建勋先生、狄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请周海鑫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赛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8日